

第二十一屆澳門大學研究生會領導機關選舉監事會候選組別——遠見之衡閣

第二十一屆澳門大學研究生會領導機關選舉  
監事會候選組別



遠 見 之 衡 閣  
JYUN GIN ZI HANG GOK

參選政綱

## 澳門大學研究生會 監事會候選閣

### 遠見之衡閣參選政綱

#### 一、閣徽

以書法風格的“遠見之衡閣”五字，配合閣徽中金、藍交映的色調，構成了敝閣閣徽的主要元素。金色部分溫厚而明朗，藍色部分沉穩而清澈，寓意監事會既要堅守原則、公正履職，亦要保持理性審慎、務實有度。

閣徽左側的建築，可聯想到澳門大學校園中的蘇澳亭。亭者，既可駐足觀景，亦可靜思明辨，與研究生群體立足校園、關注公共事務、重視思考與判斷的身份特質相契合，也寓意敝閣一切工作皆以澳門大學研究生整體利益為依歸。閣名上方的金色圓弧如旭日初升，亦如連接琴澳兩地的橋樑，寓意研究生作為澳門青年學子，既扎根橫琴校園生活，也關注澳門社會發展與時代脈搏，在更開闊的視野中思考研會工作的方向與責任。下方層疊的藍色水波與山形線條，既呼應澳門濱海城市的地理特質與海洋文化，亦寓意監督工作應如水般有序、如山般持重，在細緻中守住程序，在平穩中堅守原則。右上方三隻飛鳥，象徵研究生群體在多元學

習、科研探索與社會參與中的志向與朝氣，也呼應“遠見”所代表的開闊眼界與長遠思考。

“遠見之衡閣”不僅是名稱，更是監事會監督精神的凝練——以遠見察全局，以衡正守初心，為研會的規範運作與長遠發展築牢根基。



## 二、遠見之衡閣核心精神

“遠見之衡”四字，重在“遠見”與“衡正”二義。

“遠見”所指，不是空談高遠，而是在研究生會具體事務之中保持前瞻思考與整體視野。古語有云：“不畏浮雲遮望眼，自緣身在最高層。”其意不在自居高位，而在提醒人應避免囿於一時一事之得失，對公共事務保持清醒判斷與長遠眼光。對監事會而言，所謂“遠見”，即是在尊重事實、依章履職的基礎上，從研究生整體利益出發，及早關注問題、審慎研判情況、提出建設性意見，使監督不僅止於糾偏，更有助於研會長遠而穩定的運作。

“衡”者，有衡平、衡正、衡量之義。《禮記·深衣》有言：“衡，平也。”對監事會而言，“衡”不僅是制度上的制衡，也是立場上的公允、程序上的規範與判斷上的審慎。監督之責，正在於以章程為依歸，以公平為原則，以透明為底線，在研會日常運作中守住應有的分寸與準則，確保各項工作在規範之中推進、在監督之下完善，切實維護澳門大學全體研究生的共同利益。

“遠見之衡閣”一名，融合了“高瞻遠矚”與“持中秉正”的監督理念。其所強調者，既是研究生應有的責任感、判斷力與公共意識，亦是監事會成員應具備的公正立場、規則意識與自律精神。敝閣認為，監督不在於居高臨下，而在於立足本分、恪守章程、認真傾聽、審慎履職；不在於空言宏大，而在於在每一項具體事務中體現公平、公開與負責。

以此為綱，敝閣將秉持遠觀全局之眼界與持平守正之尺度，立足澳門大學研究生群體實際需要，切實履行監事會職責，為研究生會營造更規範、更透明、更具公信力的運作環境，護航研會行穩致遠。



### 三、工作重點

監事會作為研究生會的重要監督機關，遵照章程履行監督職責，監督理事會日常運作與財務使用情況，並輔助會員大會及常務委員會的定期召開和有序運作。敝閣認為，監督之責，不僅在於規範權力運行、維護制度秩序，更在於廣泛聽取意見、匯集合理建議，推動研究生會在自我完善中不斷提升治理能力與服務水平。新一屆監事會應在維護原則的同時兼具建設性，在堅守底線的基礎上提升效率，切實發揮監督、糾偏、促進之作用。敝閣認為，新一屆監事會工作重點主要分為以下五個方面：

#### **（一）堅持公開透明，強化監督職能行使**

敝閣將堅持依照《澳門大學研究生會章程》及相關規範開展工作，履行會員大會及常務委員會之決議，依法依章監督理事會及附屬組織的運作，切實履行監事會應盡的各項職責與義務。敝閣致力於進一步提升監事會工作的獨立性、規範性與透明度，在監督過程中充分考慮廣大研究生的整體利益，主動公開相關工作進程，確保監督程序公正、結果可檢視、運作可追蹤。

同時，敝閣將認真做好章程規定中的各項監事會職能，定期審查理事會財務收支報告，並對會員大會負責，定期於會員大會或常務委員會會議上審議相關報告，推動研究生會各項章程、決議以及相關規範切實落實到日常工作之中。

#### **（二）嚴守清正廉潔，保障公正公平**

監事會作為監督機構，對任何違反研究生會章程及相關規範的行為，均應秉持明確、堅定的反對立場。敝閣將堅決反對鋪張浪費、濫用公款、程序失當、失職失責等不當行為，嚴格監督各項財務與資源使用的合規性，對違規問題堅持零容忍態度，做到發現問題不隱瞞、不推諉、不姑息，切實維護研究生會的制度公信力。

在新一屆研究生會成員選拔、任務分工及重要事務處理過程中，敝閣亦將嚴格恪守公平、公正、公開原則，監督相關程序透明化、標準化、規範化，為研究生會隊伍建設把好關口，對澳門大學全體研究生負責。

### **（三）傾聽意見訴求，完善問題解決機制**

敝閣將在日常工作中積極傾聽澳門大學研究生的意見與建議，建立多渠道反饋體系，如匿名意見箱、線上問卷及意見收集窗口等，廣泛蒐集同學對研究生會運作、活動安排及權益保障等方面的真實想法。對於同學的投訴與建議，敝閣將進行審慎、全面、細緻的核查與研判，並及時向會員大會或常務委員會反映，推動問題得到合理處理。

在此基礎上，敝閣亦會定期整理學生意見，適度公示處理進展，建立更清晰的問題追蹤與回應機制，減少問題積壓與遺留，切實保障研究生同學在校期間的學習、生活與參與權益。

### **（四）推動機制優化，拓寬反饋渠道**

監事會的重要價值之一，在於如實反映廣大研究生同學的聲音，並將分散意見轉化為可供制度改進的建設性建議。因此，敝閣認為建立完善、高效、便捷的意見反饋機制十分必要。敝閣將致力於為研究生同學提供多元化反饋途徑，例如設立匿名意見箱、完善線上調查機制、推動研會內部自查互評等，以提高意見收集效率與問題識別準確度。

同時，敝閣亦將促進研究生會內外部溝通更為順暢，讓監督工作不僅停留於問題發現，更延伸至機制優化與治理改善，從而更好地回應澳大研究生群體的實際需求。

#### **(五) 加強自身建設，提升監督能力**

監事會重視對外監督職責，同時亦必須注重自身建設。面對研究生會工作日益多元、運作日益複雜的新情況，監事會成員需要具備更高的制度素養、責任意識與協作能力，方能有效履行監督職責。敝閣將重視成員內部培訓與分工協調，提升對章程制度、財務監督、程序規範及議事運作等方面的理解與執行能力，增強整體監督工作的專業性與實效性。

同時，敝閣亦將注重內部紀律建設與作風建設，杜絕一切以權謀私、怠忽職守及流於形式的不良現象，以更高標準要求自身，發揮監事會以身作則的示範作用。通過加強內部凝聚力與執行力，進一步提升監督效率、公信力與履職能力，盡敝閣所能完成監事會之職責與使命。